

**屯門區議會**  
**2016-2017 年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第十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7 年 10 月 10 日(星期二)

時間：上午 9 時 32 分

地點：屯門區議會會議室

<u>出席者</u>		<u>出席時間</u>	<u>離席時間</u>
陶錫源先生, MH (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徐帆先生, MH (副主席)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梁健文先生, BBS, MH, JP	屯門區議會主席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李洪森先生, BBS, MH	屯門區議會副主席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蘇炤成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52	會議結束
古漢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5	會議結束
朱耀華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江鳳儀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吳觀鴻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陳有海先生, BBS, MH, JP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黃麗嫦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何杏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2	會議結束
林頌鎧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程志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龍瑞卿女士,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1	會議結束
陳文華先生, MH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陳文偉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47	會議結束
張恒輝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何君堯議員, JP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朱順雅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曾憲康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蘇嘉雯女士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甘文鋒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6	會議結束
巫成鋒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53	會議結束
葉文斌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9	會議結束
楊智恒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甄紹南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譚駿賢先生	屯門區議員	上午 9:30	會議結束
舒沛淇女士(秘書)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三		

## 缺席者

劉業強議員, BBS, MH, JP 屯門區議員

## 應邀嘉賓

陳雋浩先生 建築署園景師(二)  
叢培淳先生 建築署園景師(四)  
唐家宇先生 馬海(建築顧問)有限公司項目經理

## 列席者

陳凱庭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署理屯門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一)  
古潔儀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一)  
張志強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行政主任(地區管理)  
蕭慧媚女士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聯絡主任主管(地區設施)  
梁錦威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屯門民政事務處高級工程督察  
李泓叻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建築師(工程)七  
黃樹恩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總康樂事務經理(新界北)  
黃應鳴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康樂事務經理  
李麗芬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王芬妮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新界西)文化推廣  
唐東傑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屯門)  
羅麗珍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行政主任(策劃事務)二  
莫慶祥先生 地政總署屯門地政處行政助理／地政  
李德運先生 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葉國良先生 香港警務處屯門警區警民關係組社區聯絡主任

## **I. 歡迎詞**

主席歡迎與會者出席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下稱「地委會」）第十二次會議。

2. 主席提醒各委員，如會議上討論的事項涉及其個人利益，應在討論該事項前作出申報。他會根據《屯門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39（12）條，決定就某事項披露利益關係的委員可否就該事項發言或參與表決，可否留在席上旁聽，或應否避席，而所有作出利益聲明的個案均會記錄在會議記錄內。

## **II. 委員告假事宜**

3. 秘書處沒有收到委員的告假申請。

## **III. 通過 2017 年 8 月 8 日舉行的第十一次會議記錄**

4. 委員會一致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 **IV. 討論事項**

### **(A) 於山景社區會堂及屯門市中心社區會堂的大堂安裝 60 吋 LED 電視系統**

(地委會文件 2017 年第 42 號)

5. 沒有委員提出反對，主席遂宣布通過是項約 110,000 元的工程項目。

## **V. 報告事項**

### **(A) 社區參與工作小組報告**

(地委會文件 2017 年第 43 號)

6. 地委會通過工作小組報告。

### **(B) 設施及工程工作小組報告**

(地委會文件 2017 年第 44 號)

7. 地委會通過工作小組報告。

### **(C) 2017-2018 年屯門區節日大型擺設及燈飾工程工作小組報告**

(地委會文件 2017 年第 45 號)

8. 地委會通過工作小組報告。

**(D)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屯門區舉辦的文娛活動暨屯門大會堂使用率匯報**

(地委會文件 2017 年第 46 號)

9.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E)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康樂、體育及休憩設施的管理工作匯報**

(地委會文件 2017 年第 47 號)

10. 建築署叢培淳先生以投影片（附件一）簡介屯門公園兒童遊樂場設施改善計劃的工作進度。他表示，承辦商在北面兒童遊樂場地底發現不明管線，需修改工程原有設計，加上本年 6 月至 8 月受天雨及熱帶氣旋影響，故此有關工程預計會延至 2018 年第二季完工。工程車輛在工程期間會繼續使用愛明里及河畔單車徑進出工地範圍，署方已與鄰近學校溝通，並要求承辦商安排交通督導員陪同工程車輛進出工地，以確保公園使用者的安全。

11. 有委員查詢南面兒童遊樂場的完工日期，以及上述設施竣工後，會否先對外開放或需等待北面兒童遊樂場完工才一併開放。此外，他查詢「爬上爬樂」及「荷花光影」等遊樂設施的管理程序，並提醒署方於農曆新年期間加強清潔及做好安全措施。

1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黃應鳴先生回應表示，受天雨及熱帶氣旋影響，加上北面兒童遊樂場的地底發現不明管線，有關工程會稍延一季，預計於 2018 年第二季完工。此外，署方會就場地管理事宜與相關部門及團體磋商，若有進一步消息會向地委會匯報。

13. 建築署叢先生回應表示，承建商在農曆新年期間會關閉工地及加強圍封，署方亦會提醒承辦商在工地外張貼告示，並妥善清理現場。由於南、北兒童遊樂場的開放日期需視乎工程進度而定，署方會繼續跟進，若有進一步消息會向地委會匯報。

14. 委員就屯門公園的噪音事宜提出意見及查詢，內容綜述如下：

- (i) 認為共融遊樂場概念良好，惟曲藝人士經常聚集於公園內唱歌跳舞，噪音滋擾情況愈趨嚴重，他查詢康文署能否在兒童遊樂場開放前處理噪音等問題；
- (ii) 表示有關曲藝人士在屯門公園唱歌及收受金錢等的報道常

- 見於社交媒體，她希望康文署嚴正處理有關問題；
- (iii) 建議成立一個特別小組處理上述問題；以及
  - (iv) 表示噪音問題為社會問題，屯門區議會已向政務司司長及康文署署長反映意見，建議可去信律政司司長表達訴求。

15. 主席表示，地委會轄下的社區參與工作小組一直有討論區內康文署場地的管理事宜。他請工作小組召集人在小組會議上繼續跟進屯門公園的噪音事宜。

16. 身兼社區參與工作小組召集人的副主席表示，工作小組每次會議均討論屯門公園、青田遊樂場及蝴蝶灣公園等康文署管理的場地事宜，包括投訴數字及部門巡查次數等。有關投訴數字最近有下降趨勢，工作小組會繼續關注及監察噪音問題。

17. 主席表示，議員已透過不同渠道向署方反映上述問題，待康文署回應後，有關事宜會交由社區參與工作小組繼續跟進。

18. 康文署黃先生回應表示，在公園唱歌本身並無問題，然而需要解決唱歌衍生的噪音及治安問題。就此，署方從未鬆懈，如在 9 月 25 日一次特別巡查行動中，署方發現有違規或懷疑違規人士在公園內收受金錢，即檢控該名人士。至於檢控成功與否，須由法庭判決。若法庭的判決正面，則阻嚇力會較高。黃先生續表示，根據近期觀察，公園內曲藝人士的行為已有所收斂。不過，康文署同事會繼續依據法例賦予的權力採取執法行動，並會繼續加強教育及管理的工作。

19. 主席總結表示，屯門區議會已向政務司司長表達訴求，地委會將去信政務司司長，以查詢處理噪音問題的進度，並希望問題可盡早解決。

20.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秘書處

**(F)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屯門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暨使用概況匯報**

(地委會文件 2017 年第 48 號)

21.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 VI. 其他事項

### (A) 2018 年香港花卉展覽

22. 主席表示，康文署於 9 月 19 日來函，邀請區議會再度參與明年 3 月於香港花卉展覽（下稱「花展」）內舉行的「綠化推廣攤位」活動，向市民推廣綠化意識。有關活動過去一直由地委會統籌，並委託康文署與秘書處跟進。

23. 康文署黃先生表示，2018 年花展的「綠化推廣攤位」首次以比賽形式進行，大會將設三個獎項，包括：「最佳設計綠化攤位」、「最具教育意義綠化攤位」及「最具環保效益綠化攤位」。

24. 有委員建議花展的勝出隊伍可在全港 18 區的公園作巡迴展覽。

25. 沒有委員提出反對，主席遂請康文署備悉委員意見，並請康文署及秘書處沿用去年的安排作出跟進。

康文署  
秘書處

26. 康文署黃先生表示，屯門文娛廣場安裝永久天幕的工程已獲建築署轄下的小規模建築工程委員會通過撥款 838 萬元，署方會繼續跟進有關工程。此外，屯富路社區園圃將於本年 10 月 14 日正式開幕，並將於當日上午 10 時正舉行開幕典禮及「種植日」，歡迎有興趣的委員到場支持及參與。

27. 沒有委員提出其他事項，主席遂宣布會議在上午 10 時 5 分結束。下次會議定於 2017 年 12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

屯門區議會秘書處

日期：2017 年 10 月 31 日

檔號：HAD TMDC/13/25/DFMC/17



